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向各位董事送达。

2、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4月12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江苏省常熟市碧溪新区迎宾路8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

4、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蔡剑文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骆玲女士因工作安排调整，提出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骆玲女士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为完善公司管理结构，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蔡剑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管理实际需求，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条	董事长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一百二十二条	<p>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签署公司股票、证券及其他有价证券；</p> <p>（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u>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u>；</p> <p><u>（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u></p> <p>（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p> <p>（七）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p> <p>（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p> <p>（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p> <p>（六）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第一百三十九条	<p>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一）主持公司的业务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p> <p>（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业务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p> <p>（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p> <p>（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五）制定公司的具体业务规章；</p> <p>（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p> <p>（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p> <p>（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制度，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p> <p>（九）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p>	<p>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一）主持公司的业务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p> <p>（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业务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p> <p>（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p> <p>（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五）制定公司的具体业务规章；</p> <p>（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p> <p>（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p> <p>（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制度，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p> <p><u>（九）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u></p> <p><u>（十）签署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u></p>

	(十一)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	-------------------------------------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委托相关工作人员就相关事项办理工商登记变更。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骆玲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于近日向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李珩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补选吴玉贤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玉贤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补选吴玉贤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玉贤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2日

附件：

1、李珩先生简历

李珩，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珩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李珩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大出资人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100%控股的国有独资公司。李珩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珩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

2、吴玉贤女士简历

吴玉贤，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生，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佛山市南海发展集团公司财务主管，南海皮厂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南海分所审计助理、行政部经理，佛山太平人寿保险公司预算主任，佛山市南海区公有资产管理办公室预算财务科副科长，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预算财务部经理。现任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9年5月6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吴玉贤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吴玉贤女士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系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大出资人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100%控股的国有独资公司。吴玉贤女士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最

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